**机械工程学院“机械先锋”班集体评选办法**

为深入贯彻山东理工大学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的意见》、《山东理工大学学风建设行动计划》和《山东理工大学班级建设实施办法》，充分发挥班级体在学风建设中的重要作用，塑造良好的育人氛围和成才环境，特制定机械工程学院“机械先锋”班集体评选办法。

**一、评选目的**

通过评选“机械先锋”班集体，充分发挥先进集体的示范和引领作用，推广其在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、文化建设、学风建设等方面的成熟模式，实现班级工作与教学、科研及学生工作的有效联动，全面推动学院整体工作。

**二、评选对象**

我院大一至大三本科生班级

**三、参评基本条件**

（一）全班同学关心时事政策和社会发展，积极向党组织靠拢；遵纪守法，年内班级学生无考试作弊、违反校纪校规、消防安全事故及其它违法违纪行为等。

（二）班级组织运转高效，宿舍和谐文明，班级成员之间关系和谐,班级凝聚力强。

（三）有独具特色的班级文化，学风健康向上，整体学习成绩优良。

**四、评选指标**

“机械先锋”班级体的评选指标有由四个指标组成，采用量化分值进行打分。前三个指标总分为100分，其中班级常规建设40分，班级宿舍管理20分，班级学风建设40分。第四个指标是加分项，最高分为10分。

（一）班级常规建设（40分）

1．班级目标建设（5分）。班级建设有计划、有目标，有体现班级特色的班规、班徽等基础建设。

2．班级组织建设（5分）。按期进行学生干部述职、评议及调整工作，学生对班委评议优秀率不低于90%。

3.班级基础工作（10分）。根据学生工作办公室（团总支）要求，保质保量的完成学生思想状况摸底、团籍注册、团费收缴、团组织关系转接、团员信息统计、班级典型活动材料报送、寒暑期社会调查报告报送、心理健康教育及安全排查等基础工作。

4.上课出勤率（15分）。将学生学年内上课出勤率取平均值，出勤率为98%-100%的记5分，95-97%记4分，90-94%记2分，90%以下不计分。

5.易班考核（5分）。以学生会易班工作站检查记录为依据，每个月对学生点击量、分享量、互动量、活跃度进行一次汇总，将汇总结果排名，第一名班级5分，向后的班级依次减0.5分。

（二）班级宿舍管理（20分）

1.宿舍卫生成绩（10分）。统计本班宿舍学年内平均卫生成绩，98分以上计10分，95-97分计8分，92-94分计5分，90-91分计2分，宿舍学期平均卫生成绩低于90分不得分。

2．通报（5分）。宿舍获得院级通报表扬每人次加0.5分，校级通报表扬每人次加1分，最多不超过5分。宿舍受到院级通报批评每人次扣0.5分，校级通报批评每人次扣1分。加分项和扣分项取和为该项得分，最高不高于10分，最低以实际分值为准。

3．刷卡率（5分）。全部同学平均刷卡正确率大于96%计5分，92—95%计2分，低于92%不得分。

（三）班级学风建设（40分）

1.学习成绩（15分）。班级平均学分绩点大于85分计15分，80-84分计12分，75-79计9分，70-74分计5分，65-69分计2分，低于65分不得分。

2.挂科率（5分）。挂科率=挂科总人次/班级人数，低于10%计5分，11%-15%计3分，16%-20%计2分，21%-25%计1分，高于25%不得分。

3．大学生竞赛活动（20分）。竞赛获奖率=班级学生获得校级及以上奖励人次/班级人数，第一名计20分，根据名次依次递减1分。

大学生竞赛活动是指学校及以上单位组织的英语、高数、专业课、专业技能竞赛、挑战杯、数学建模、互联网+等与知识、技能有关的竞赛。统一项目获得不同级别的奖项，获奖人次可以累加。

（四）加分项（10分）

1．评优奖励：获得社会实践优秀服务团队的班级，校级团队每支加0.5分，省级团队每支加1分，国家级团队每支加2分，同一团队按最高级别加分。获得优良学风宿舍的班级，每个宿舍加0.5分。

2.科技创新奖励：班级同学以第一作者在正规期刊发表论文，普通期刊每篇加0.5分，核心期刊每篇加1分；以第一作者发明专利每项加0.5分。

3.积极承办院级及以上或者有重大影响力的活动，视活动效果每项加1到3分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1.申报。学院每年4月份组织“机械先锋”班集体的评选工作，符合评选条件的班集体，在规定时间内向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提交申报材料。申报材料包括：（1）《机械工程学院“机械先锋”班集体评选关键指标打分表》，针对各评选指标进行自评打分；（2）提交各评选指标的原始材料、相关证书等支撑材料。

2．审查。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对申报班级进行资格审查，并组织教师代表、学生代表进行优秀学风班集体评选。

3．评选。根据评选结果，拟定优秀学风班集体名单，并予以公示。公示期结束后，上报院党政联席会审批。

**五、表彰奖励**

1．表彰。学院在9月底或10月初召开总结表彰大会，对获奖班集体进行表彰，同时启动新一学年的创建工作。

2.被评为学院“机械先锋”班集体的班级，择优推荐申报校级先进班集体或其他集体荣誉。

2．对于获得“机械先锋”班集体的班级，学院奖励1200元作为班级活动经费。

3.通过网站、微信平台、易班、展板等形式大力宣传“机械先锋”班级的先进事迹，并邀请班级代表进行事迹宣讲和交流。

**六、其他**

1.本办法由机械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2.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。

机械工程学院

2021年4月